**嘉義縣國民教育輔導團110學年度兼任輔導員遴選簡章**

一、依據

本縣國民教育輔導團設置及運作要點辦理。

二、目的

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落實國民教育階段課程與教學研究發展之需，遴聘教學經驗豐富、具有專業能力暨服務熱忱之教師加入輔導團，積極推動整體團務，藉以服務教育同儕，有效輔導本縣各國民中小學，提昇教育品質。

三、報名資格

(一)取得正式教師資格後，實際擔任國民中小學之教學工作年資至110年7月31日止屆滿3年或以上者。

(二)未有「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31條、33條；及「教師法」第14條第1項各款之情事者。

(三)熟悉十二年國民教育課程綱要之基本理念與相關知能，並具備該遴選領域之專門學科素養。

(四)對本縣課程推展工作深具熱誠，且能積極參與各項研習調訓，並將經驗推展至本縣各校者。

(五)曾任輔導員或完成教師專業發展三類人才培訓初階以上認證者優先錄取。

四、遴選員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學習  領域 | 語文 | | | 數學 | 社會 | 自然  科學 | 藝術  (美術、音樂、表藝) | | | 健康  與  體育 | | 綜合活動 | 科技  (生科、資科) | | 生活課程 | 議題團 | | | 合計 |
| 本土  語言 | 國語文 | 英語文 | 性平 | 資訊 | 人權 |
| 國中 | 1 | 0 | 2 | 1 | 1 | 0 | 1 | | | 健 | 體 | 2 | 生 | 資 |  | 1 |  | 1 | 12 |
| 1 | 1 | 0 | 0 |
| 國小 | 6 | 2 | 0 | 2 | 3 | 2 | 聽 | 表 | 視 | 2 | | 1 |  | | 2 | 1 | 1 | 1 | 25 |
| 1 | 1 | 1 |
| 合計 | 7 | 2 | 2 | 3 | 4 | 2 | 4 | | | 4 | | 2 | 0 | | 2 | 2 | 1 | 2 | 37 |

五、工作內容

(一)辦理教師增能（深化）研習、教學演示、諮詢服務、到校輔導(蹲點)等協助教師教學成長。

(二)進行到校/分區輔導諮詢，宣導教育政策及了解各校課程與教學實施情形，提供教育行政參考。

(三)協助建置各領域教學資源網頁，提供教學資源、最新資訊。

(四)參與各項教育交流、人才培訓、會議，分享課程教學研發成果。

(五)參加教育部委託國家教育研究院辦理之「國民教育輔導團三階人才培育及認證課程」及教師專業發展三類人才培訓研習。

六、相關權益

(一)優先遴派參與各項領域相關會議、研習、研究與教學演示觀摩。

(二)參加相關會議、研習以及擔任實際教學輔導工作，得予以公(差)假登記、課務派代。

(三)得依實際分擔團務工作狀況，核予減授課；凡擔任主任輔導員，每週二固定公假(不排課)參加團務運作會議。

(四)一學年一聘，視服務績效給予敘獎並續聘，如有特殊優良事宜，另予敘獎。

(五)擔任輔導員年資，於報考本縣國中小校長或主任時，依當年度甄選資績積分標準表採計年資、經歷積分。

七、報名時間及方式

(一)報名時間：自公告日起至110年7月7日（星期三）下午5點止。

(二)符合本簡章「報名資格」者，請填妥附件報名表正本核章並檢附相關學經歷證件（影本）、服務學校同意書及相關證明文件，彙整成冊，於報名截止前郵寄或送達指定地點(地址及遴選日期，詳如附件三)。

(三)簡章及相關表格可逕自嘉義縣教育資訊網－最新消息公告，下載使用。

八、遴選程序：

(一)遴選標準

1.具擔任國民教育輔導團輔導員之專業素養(教育政策之理解與詮釋能力、問題覺察與診斷能力、教學視導與評鑑能力、教學創新與研究能力、組織經營與領導能力等)。

2.專門學科領域素養(學科知識、課程設計及教材之熟悉、教學方法等)。

3.人格特質(具服務熱忱、願意接近人群、善於溝通、具反思、理性思維等)。

(二)遴選方式

1.依學習領域(或組別)分別進行書面審查（個人教學檔案、著作、得獎紀錄等，佔30%)及面試(佔70%)，總分100分，成績達80分者依評定分數高低擇優錄取，未達80分者，不予錄取。

2.遴選期間為110年7月12日（星期一）至7月16日(星期五)，各領域詳細遴選時間及地點詳如附件三。

九、聘用與考核：

（一）錄取及訓練合格之輔導員由本府教育處處長 (輔導團團長)發給聘書，任期自當年8月1日起至隔年7月31日止，計1年，服務任期屆滿，經各領域/議題輔導團審查績優者得予敘獎並續聘。

（二）輔導員須參加輔導團成果發表、接受考核及表揚，項目包括出席情形、服務績效、參與進修研習情況、論述著作等，詳細考核要項將另案通知。

十、附則：

（一）如本縣教師曾任教育部中央團諮詢委員或輔導員，出具相關證明文件得免經遴選聘為兼任輔導員。

（二）報名參加輔導員遴選教師，核予公假(課務自理)參加遴選。

(三) 配合中央及縣府防疫規定，兼任輔導員遴選面試得採線上方式辦理。

附件一

110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兼任輔導員遴選實施時程表

| 日期 | 行事 | 備註 |
| --- | --- | --- |
| 110年7月7日(三)  下午5時前 | 受理報名表正本及相關證件資料影本 | 報名資料請裝訂成冊，郵寄或  送達指定地點(詳如附件三)。 |
| 110年7月12日（一）  至7月16日(五) | 本縣國民教育輔導團110學年度兼任輔導員遴選 | 時間、地點：詳如附件三 |
| 110年7月21日（三）  下午5時前 | 縣網公告輔導團員錄取名單 |  |
| 110年7月26日（一）  下午5時前 | 各領域（含議題）小組提報  團員減課及團務時間表(附件五-1或五-2) | 請將電子檔寄至teach@mail.cyc.edu.tw |

附件二-1

嘉義縣國民教育輔導團110學年度兼任輔導員遴選報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參與甄選團別 | □國小 □國中 領域/議題團別：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別 | | |  | | |
| 出生年月日 | 年 月 日 | 身份證字號 | | |  | | |
| 服務學校 |  | 職　　　稱 | | |  | | |
| 通訊地址 |  | | | | | | |
| Email |  | | | | | | |
| 學歷 (請填大學以上學歷含校名及科系) | 1. | | | 電 話 | | | 1. 公：   分機  2.手機： |
| 2. | | |
| 3. | | |
| 教師證書 | 類科別/加註專長 | | | | | | 證書年月字號 |
| 1. | | | | | |  |
| 2. | | | | | |  |
| 經 歷 | 服 務 機 關 | | | 職 稱 | | | 服 務 期 程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服務年資( )年 | | | | | | |
| 學習領域專長(任教科別)  (進修學分) |  | | | | | | |
|  |
| 特殊表現或事蹟 |  | | | | | | |  |
| 未來到輔導團之展望（簡要說明） |  | | | | | | |
| 當事人簽名：  （**以上各欄皆須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影本乙份**） | | | 學校校長同意簽章 | | |  | |

附註：請將報名表正本核章並檢附相關學經歷證件（影本）、服務證明書及相關證明文件等裝訂成冊並於110年7月7日(三)下午5時前郵寄或送達指定地點(詳如附件三)。

附件二-2

嘉義縣國民教育輔導團110學年度兼任輔導員遴選

服務學校同意書

茲同意本校　　　　 老師參與本縣110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 學習領域∕議題輔導團員遴選。若通過遴選時，亦同意其擔任兼任輔導員。

此 致

嘉義縣國民教育輔導團

立同意書人：

嘉義縣OO國民O學

校長 〈簽章〉

中華民國 110年 月　 　日

附件三

請於110年7月7日(三)下午5時前郵寄或送達以下地點：

（一）國中組（含議題）報名表等資料送交地點、聯絡電話、遴選日期及時間

|  |  |  |
| --- | --- | --- |
| 領域 | 報名表送交地點、聯絡電話 | 遴選日期、時間 |
| 國語文 | 鹿草國中  嘉義縣鹿草鄉鹿草村132號 電話：(05)3752037 | 未開缺 |
| 英語文 | 新港國中  嘉義縣新港鄉福德路106號 電話：(05)3742024 | 7月14日(三)  下午2時 |
| 數學 | 中埔國中  嘉義縣中埔鄉中埔村177號 電話：(05)2531002 | 7月13日(二)  下午2時 |
| 社會 | 東石國中  嘉義縣朴子市安福里山通路6號 電話：(05)3792027 | 7月12日(一)  上午10時 |
| 本土  語文 | 下楫國小  嘉義縣東石鄉下楫村147號 電話：(05)3601508 | 7月13日(二)  下午2時 |
| 自然  科學 | 朴子國中  嘉義縣朴子市大同路245號 電話：(05)3792201 | 未開缺 |
| 科技 | 永慶高中  嘉義縣太保市信義2路1號 電話：(05)3627226 | 未開缺 |
| 藝術 | 過溝國中  嘉義縣東石鄉西崙村438號 電話：(05)3451005 | 7月12日(一)  下午3時 |
| 健康與體育 | 布袋國中  嘉義縣布袋鎮光復里六棟寮40號 電話：(05)3472044 | 7月13日(二)  下午2時 |
| 綜合  活動 | 水上國中  嘉義縣水上鄉水上村進學街45號 電話：（05）2682024 | 7月16日(五)  上午10時 |
| 性別平等教育議題 | 平林國小  嘉義縣大林鎮民權路80號電話：(05)2650887 | 7月15日(四)  下午2時 |
| 人權教育議題 | 太保國中  嘉義縣太保市太保里36號 電話：(05)3711029 | 7月14日(三)  上午9時 |

（二）國小組（含議題）報名表送交地點、聯絡電話、遴選日期及時間

|  |  |  |
| --- | --- | --- |
| 領域 | 報名表送交地點、聯絡電話 | 遴選日期、時間 |
| 國語文 | 網寮國小  嘉義縣東石鄉網寮村鹽田27號 電話：(05)3451544 | 7月14日(三)  下午2時 |
| 英語文 | 三和國小  嘉義縣大林鎮中興路二段937號 電話：(05)2952145 | 未開缺 |
| 數學 | 景山國小  嘉義縣布袋鎮東港里136號 電話：(05)3472734 | 7月13日(二)  上午10時 |
| 本土  語文 | 下楫國小  嘉義縣東石鄉下楫村147號 電話：(05)3601508 | 7月13日(二)  下午2時 |
| 自然  科學 | 義仁國小  嘉義縣竹崎鄉義和村山子門22號 電話：(05)2110534 | 7月16日(五)  上午10時 |
| 社會 | 和睦國小  嘉義縣中埔鄉和美村後庄16號 電話：(05)2304511 | 7月13日(二)  下午2時 |
| 健康與體育 | 大同國小  嘉義縣朴子市大同路239號 (05)2949036 | 7月12日(一)  上午10時 |
| 藝術 | 中埔國小  嘉義縣中埔鄉中埔村中正路1號 電話：(05)2531003 | 7月13日(二)  下午2時 |
| 生活  課程 | 秀林國小  嘉義縣民雄鄉北斗村北勢仔17號 電話：(05)2215690 | 7月13日(二)  下午2時 |
| 綜合  活動 | 新岑國小  嘉義縣布袋鎮新岑里4號 電話：(05)3431525 | 7月13日(二)  上午10時 |
| 資訊教育議題 | 南靖國小  嘉義縣水上鄉靖和村46號 電話：(05)2682004 | 7月16日(五)  上午10時 |
| 性別平等教育議題 | 平林國小  嘉義縣大林鎮民權路80號電話：(05)2650887 | 7月15日(四)  下午2時 |
| 人權教育議題 | 太保國中  嘉義縣太保市太保里36號 電話：(05)3711029 | 7月14日(三)  上午9時 |

附件五-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10學年度國教輔導團國中組減課及團務時間表 | | | | | | |
| 減課實施期程：110年8月○日至111年6月30日止 | | | | | | |
| 領域別 | 組別 | 職稱 | 學校名稱 | 姓名 | 減課 節數 | 團務 時間 |
|  | 國 中 組 | 召集人 |  |  |  | **每週**  **□上午□下午** |
| 副召集人 |  |  |  |
| 主任輔導員 |  |  |  |
| 兼任輔導員 |  |  |  |
| 兼任輔導員 |  |  |  |
| 兼任輔導員 |  |  |  |
| 請領召校長協助，依據團員實際擔任團務行政、教學輔導等工作內容，分配減課節數(工作分配適度，減輕主任輔導員的工作量)。 | | | | | 總節數○節 |

上開表格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列

附件五-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10學年度國教輔導團國小組減課及團務時間調查表（含性平、資訊與人權議題團） | | | | | | |
| 減課實施期程：110年8月○日至111年6月30日止 | | | | | | |
| 領域別 | 組別 | 職稱 | 學校名稱 | 姓名 | 減課 節數 | 團務 時間 |
|  | 國 小 組  /  議  題 | 召集人 |  |  |  | **每週**  **□上午□下午** |
| 副召集人 |  |  |  |
| 副召集人 |  |  |  |
| 主任輔導員 |  |  |  |
| 兼任輔導員 |  |  |  |
| 兼任輔導員 |  |  |  |
| 兼任輔導員 |  |  |  |
| 兼任輔導員 |  |  |  |
| 請領召校長協助，依據團員實際擔任團務行政、教學輔導等工作內容，分配減課節數(工作分配適度，減輕主任輔導員的工作量)。 | | | | | 總節數○節 |

上開表格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列

**備註：**減課、團務時間表（附件五-1或五-2）請各領域召集人於**110年7月26日(星期一)**前mail至teach@mail.cyc.edu.tw信箱。